

证券代码：870869

证券简称：比特智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比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19 日 9:00-12: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 18 日 15:00—2025 年 1 月 19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869	比特智能	2025 年 1 月 13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的山东天蓝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文化中心三楼智能报告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投资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二）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东港支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评级授信及办理信贷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三）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与山东卫泰智控科技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持有山东卫泰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或与山东卫泰智控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有亲属关系的比特股东。

（四）审议《关于提名曹现贵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任期届满，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管理需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曹现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曹现贵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登陆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 查询，以及山东省证监局出具的证券期货市场诚信信息查询结果，曹现贵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

执行人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五）审议《关于提名史忠友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任期届满,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管理需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史忠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史忠友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登陆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查询,以及山东省证监局出具的证券期货市场诚信信息查询结果,史忠友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六）审议《关于提名王介国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任期届满,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管理需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王介国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王介国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登陆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查询,以及山东省证监局出具的证券期货市场诚信信息查询结果,王介国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七）审议《关于提名杜光年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任期届满,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管理需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杜光年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杜光年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登陆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查询,以及山东省证监局出具的证券期货市场诚信信息查询结果,杜光年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八) 审议《关于提名郭洪福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2025年1月22日任期届满,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管理需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郭洪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郭洪福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登陆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查询,以及山东省证监局出具的证券期货市场诚信信息查询结果,郭洪福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九) 审议《关于提名田江文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于2025年1月22日任期届满,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管理需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提名田江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田江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经登陆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查询,以及山东省证监局出具的证券期货市场诚信信息查询结果,田江文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要求。

（十）审议《关于提名韩顺贵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任期届满，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管理需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提名韩顺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韩顺贵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经登陆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 查询，以及山东省证监局出具的证券期货市场诚信信息查询结果，韩顺贵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要求。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三）（四）（五）（六）（七）（八）；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身份证和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或网络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1 月 19 日 8:00-8:50

（三）登记地点：公司文化中心三楼智能报告厅。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薛琳琳电话：0633-2212109 传真：0633-2212186 电子邮箱：office@bittelgroup.com 联系地址：山东比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泓海一路 177 号）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山东比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二）《山东比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山东比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4 日